

支持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

我省启动“332”行动计划,3年时间引资200亿建民办医院30所 争取卫生部将我省列为境外资本独资举办医疗机构试点

昨日,记者从省卫生厅获悉,由省卫生厅制订的《河南省大力支持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促进卫生事业改革发展的“332”行动计划》已经省政府同意,下发至全省。在接下来的3年中,我省将大力引进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调整医疗机构投资结构,优化布局,完善医疗服务功能,提高民办医院比重,促进民办医疗机构与公立医疗机构的协调发展,满足公众日益增长的医疗保健需求。

记者 邢进 实习生 肖雅文

3年时间全省建设二 级以上民办医院30所

“332”计划,是指利用3年时间(2013~2015年),通过独资、合资合作、改制重组等方式,建设涵盖医疗、康复、老年护理、中医保健等业务的二级以上民办医院30所,实际利用社会资本200亿元以上,形成公立医疗机构与民办医疗机构有序竞争、优势互补、良性发展的多元化办医格局,全面提升我省医疗卫生领域开放水平,满足群众不同层次的医疗保健需求。

为此,我省将积极争取卫生部将河南列为境外资本独资举办医疗机构试点,鼓励境外资本举办独资医疗机构。

按照国家要求对外商独资医疗机构先行试点、逐步放开,鼓励境外医疗机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与我省医疗机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以合资合作形式举办医疗机构。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资本在我省举办医疗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优先支持政策。

同时,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投资举办各类医疗机构,大力支持社会资本在农村、城乡结合部、城市新区以及医疗资源相对薄弱的地区举办医疗机构;引导社会资本在大中城市举办水平较高、规模较大的综合医院、中医院或康复医院、护理院等专科医院;鼓励社会资本与政府、公立医疗机构采取合资合作等方式举办医疗机构。

各县(市)不再举办新的公立医疗机构

按照要求,社会资本举办的医疗机构在资产所有权、经营权、人才引进、技术职称评定、医疗技术准入、科研立项、医保定点、政策知情等方面与公立医疗机构享受同等待遇。

各级政府要加大对民办医疗机构的扶持力度,促进民办医疗机构发展壮大。在制定和调整本地区域卫生规划、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时,要合理确定公立医疗机构和非公立医疗机构的比重,为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留有足够空间。

现阶段,各省辖市在调整和新增医疗卫生资源时,要优先规划设置社会资本举办的医疗机构,全省各县(市)重点办好1所人民医院、1所中

医院、1所妇幼保健院,其他医院逐步改制为民办医疗机构,不再举办新的公立医疗机构。

凡符合区域卫生规划和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法律、法规未明确禁止,且符合医疗机构基本标准的社会资本及外资投资举办的医疗机构,一律优先批准设置,社会资本可自主申请举办营利性或非营利性医疗机构。

原则上各省辖市要建设1~2所社会资本投资的医疗机构,郑州、洛阳、开封、南阳、平顶山、焦作、新乡、周口等市要建设2所以上。

要引导有条件的社会资本办医疗机构向高水平、高技术含量的大型医疗集团发展。

鼓励社会资本以并购参股等方式参与公立医疗机构改革

各地要在确保办好承担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职能的公立医疗机构的前提下,积极推进其他城市公立医疗机构改组改制工作,鼓励社会资本以并购参股等方式参与公立医疗机构改革,积极稳妥地把部分公立医疗机构改制为非公立医疗机构。

鼓励有条件的大型公立医院托管民办医疗

机构,以此来破解民办医疗机构的人才和管理瓶颈,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惠互利,促进民办医疗机构和公立医疗机构协调发展。

各地还将指定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与当地二级以上民办医疗机构建立对口帮带关系,负责对民办医疗机构进行业务技术指导、管理指导和专科人才培养,提高其医疗服务水平。

打破人才壁垒全面实施医师多点执业制度

全省还将全面实施医师多点执业制度,取消区域限制,鼓励公立医疗机构医师在民办医疗机构多点执业。

要求卫生部门和医疗机构简化办理执业医师地点变更手续,为民办医疗机构发展提供人才保障。鼓励境外医师来豫从事诊疗活动,为取得

合法行医权的境外医师来豫从事诊疗活动提供便利条件,促进医学技术交流和发。鼓励公立医疗机构医师向民办医疗机构流动,鼓励引进省外医学人才来我省民办医疗机构执业、兼职或开展医学科研活动,壮大我省医疗人才队伍,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和科技创新能力。

郑东新区管委会获得 2012中国“热土之星”风云榜 “最具投资潜力奖”

本报讯 昨天记者从郑东新区管委会获悉,在由中国国土资源报社与中国地产服务联盟共同主办的“从土地运营论未来房地产市场变局暨第二届中国土地资源与资本项目对接会”上,郑东新区管委会荣获2012中国热土之星风云榜土地类“最具投资潜力奖”。

郑东新区作为本次推介会的重要土地资源方,唯一在对接会会场内设置了郑东新区推介展位。其中,在“热土荟萃”专题宣传推介环节,郑东新区作为重要土地资源方第一个上台推介,播放了郑东新区宣传片,并配合精心制作的PPT进行了推介演讲,重点向与会代表介绍了郑东新区重点开发建设龙湖区、龙子湖湖心岛和综合交通枢纽等区域土地开发情况。

记者 马燕

别让超限超载车辆毁了道路

我省交通运输、公安等部门开始联合对超限超载车辆进行查处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全省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郑州分会场了解到,即日开始,我省范围内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全面启动,交通运输、公安、监察和纠风等部门将联合对车辆进行严查。

会议要求,对车辆的车货总重超过限值规定的,2轴20吨、3轴30吨、4轴40吨、5轴50吨、6轴及6轴以上55吨的货运车辆为超限运输车辆,该车辆禁止在公路上行驶。而擅自改装的货运车辆必须在2013年3月10日前自行恢复原状,逾期未恢复原状的,经现场查获一律就近强制拆除,费用自行承担并依法接受处罚。

对非法在公路上行驶的超限超载车辆,我省还将严格实行驾驶员扣分制度和车辆营运证登记制度,应卸必卸,应罚必罚,坚决遏制超限超载车辆非法在公路上行驶。对执法人员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滥用职权,坚决依法查处,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在郑州分会场,我市要求交通运输、公安、监察和纠风等部门加强联合执法,加大对超限超载车辆进行查处,确保道路安全。实行责任追究、倒查责任等确保治理工作取得实效。

记者 李萌

我省7家婚姻登记机关 被授予全国3A级

本报讯 1月6日,记者从省民政厅获悉,根据国家民政部有关决定,我国首次进行婚姻登记机关等级评定工作,郑州市金水区民政局等7家婚姻登记机关被授予全国3A级婚姻登记机关称号。

此次我省共有7家婚姻登记机关被国家民政部命名为3A级婚姻登记机关。分别是郑州市金水区民政局、巩义市民政局、沁阳市民政局、南乐县民政局、襄城县民政局、西华县民政局、高水县民政局。

在此次婚姻登记处等级评定中,全国共有262家婚姻登记机关获得评级,其中5A级机关4家,4A级机关14家,3A级机关244家。

记者 裴蕾

我市规划建设7处公交首末站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郑州市城乡规划局了解到,郑州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建设的7处公交首末站的选址意见书已公布。

这7处分别是:天河路新苑路公交首末站,位于天河路西、新苑路南;嵩山北路西站北街公交首末站,位于嵩山北路东、西站北街北;沙口路农业路公交首末站,位于沙口路西、农业路北;环翠路郑密路公交首末站,位于环翠路北、郑密路东;赣江路南溪路公交首末站,位于赣江路北、南溪路西;航海路紫荆山南路公交首末站,位于航海路南、紫荆山南路东;杏贾路惠桥路公交首末站,位于杏贾路北、惠桥路西。

记者 李萌

《癸巳年》生肖邮票在郑首发

本报讯 1月5日,《癸巳年》生肖邮票首发式暨第二届集邮生肖文化节活动在市邮政局成功举办。

活动现场,河南剪纸艺术委员会副主任袁升科老师向大家展示了他刚刚创作完成的剪纸作品《百蟒图》,在一张红纸上剪出了栩栩如生的上百条不同形象的蟒蛇,画面开头是福寿三多:桃子、佛手和石榴,寓意多福多子多寿;向后依次为加官晋爵、九芝如意、四季发财、琴棋书画、长寿如仙,整幅长卷寓意吉祥。

《癸巳年》生肖邮票1套1枚,面值1.20元。邮票参考了古代神话故事和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符号元素。

首发仪式上,“癸巳年生肖、郑州邮票故事作品征集”活动获奖名单也同时揭晓,祝大毛凭借《信封留下的回忆》打动所有评审,毫无争议地获得郑州邮票故事组的一等奖。

记者 鲁慧 通讯员 王璐 李平 文/图



2015年,我市将终止普通高中改制学校(分校)办学

本报讯 记者昨日获悉,市政府对外公布《关于郑州市普通高中改制学校清理规范工作的实施意见》,从2013年秋季起,全市清理规范到位的普通高中改制学校(分校)将以规范后的民办学校名义招生,新招学生在新校区就学,在校生按照老生老办法过渡2年,至2015年终止普通高中改制学校(分校)办学。

自1999年以来,根据国家有关政策,经河南省教育厅批准,我市部分中小学进行了办学体制改革试验,先后设立了18所高中阶段改制学校,其中市直12所、新郑市2所、荥阳市1所、高

新区1所、事业单位办学2所。

根据部署,郑州中学、郑州市第一〇六中学、郑州轻工业学院附属中学、新郑市第一中分校、新郑市第二中分校5所学校,2012年秋季开学完成改制,回归公办。

郑州市第一中学实验分校、郑州市回民中学分校、郑州市第十一中学实验分校3所学校,过渡期间暂租用国有老校区办学,实现独立的法人、独立的经费核算和人事管理、独立校园校舍、独立进行教育教学(以下简称“四独立”),学校重新更名,按照民办性质举办高中。过渡期

满,老校区按公办体制办学。

郑州市第二中学外国语分校、郑州市第四中分校、郑州市第七中分校、郑州市九中分校、郑州市第十六中分校、郑州市第十九中分校、郑州市第四十七中分校、郑州大学第一附属中学分校8所学校,另选新址;郑州外国语学校分校、荥阳市高级中学分校2所学校,在原校址办学。10所学校均重新更名,实现“四独立”,按照民办性质举办高中。

见习记者 董艳竹